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全國教師會 函

地址：10452臺北市中山區民權西路27號2樓

承辦人：楊上慧

電話：02-2585-7557分機310

電子信箱：teacher@nta.org.tw

受文者：花蓮縣花蓮市明義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1月17日

發文字號：全教政字第1130000016A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段一至三 (0000016AA0C_ATTCH1.pdf、0000016AA0C_ATTCH2.pdf、0000016AA0C_ATTCH3.pd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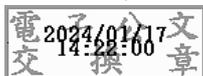
主旨：函請周知學校教育人員共同參與校園安全提點子連署以及輔導管教辦法修正意見調查二項行動，請協處。

說明：

- 一、本會宣布即日起退出僅討論「校園安全檢查」之教育部「學校訂定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注意事項工作小組」，以突顯教育部頭痛醫頭不是面對校安的正確作法，本會主張應全盤檢討、強化家長責任，建構系統性完整支持，讓師生免於恐懼，詳見新聞稿。
- 二、自即日起，可上公共政策網路參與平台，一起連署由本會發起的提點子行動，詳見連署文件及網站資訊。
- 三、另感謝已有大量教育人員填寫輔導管教網路問卷，仍請持續鼓勵所屬積極提出修正建議，詳如調查文件及網址。

正本：全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

副本：本會所屬地方教師組織（均含附件）（含附件）、本會自存（含附件）



理事長 侯俊良

113/01/17



1130000311